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贡献。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独立董事的工作量明显增加，考虑到公司独立董事承担的相应职责及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发挥的重要作用，同时结合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10万元/年（税前）。

本次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 1、《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14 日